## 國軍花蓮總醫院病歷資料複製申請單暨委託書

						申請日期:	年	月	日	
病人姓名		性別	出生年月日		身	身分證字號		聯絡電話		
		□ 男	年	月日						
□女		□女	□存	或 □歿						
申請用途	□轉	□轉診 □保險理賠 □出國 □訴訟 □參考 □申請補助 □其他:								
診治醫師	就醫科別									
申請內容圍	申請內容		所需病歷內			と日期		份數		
	□門診紀錄									
	□急診紀錄									
	□出院病歷摘要									
	□護	理紀錄								
	□病程紀錄									
	□手術紀錄									
	□血液檢查報告									
	□尿糞檢查報告									
	□病理報告									
	口中	文病歷摘要								
	□其他									
	□全	本病歷	申請全本病歷複製,須醫療部主任核備							
內部作業	櫃台受理人員		病歷組			主治醫師		醫療部主任		
簽章欄位										
※為保護病患隱私申請病歷資料複製請備妥相關文件。										
1. 本人申請:身分證明文件。										
2. 往生者資料申請,請備妥:(1)具繼承者之身分證件正本;(2)與病人之關係證明文件;										
病人除戶證明(戶籍謄本或死亡證明)。										

- 3. 收費說明:全部或部分病歷影印,20 頁內,收『行政調閱基本費 200 元』,超過者每頁 複印費用酌收5元;中文病歷摘要每科每份 500 元。
- 4. 病歷複製本:三個工作天;病歷摘要:七個工作天;中文病歷摘要:十四個工作天,申請 後由承辦人通知取件。

申請人:	(簽章)	身份證字號:
聯絡電話:		手機:
通訊地址:		
受託人:	(簽章)	身份證字號:
聯絡電話:		手機:

通訊地址: